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慷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的董事8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并予以汇报。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予以汇报。

表决结果：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将部分自用房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莞有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系松山湖研发总部大楼自用房产所有权人，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规划将部分面积出租以获取收益，因此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将部分固定资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拟出租的自用房产明细如下：

房屋坐落	建筑名称	拟转为出租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科技四路11号有方集团研发总部	1号楼一层	1,085.60
	1号楼二层	120.00
	1号楼三层	120.00
	1号楼四层	3,598.23
	1号楼七层	2,429.92
	1号楼八层	2,161.96
	1号楼九层	1,940.38
	1号楼十层	1,576.79

表决结果：8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熊杰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并予以汇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予以汇报。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 下午 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至09月0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nw@neowa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15:00-17:00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5年半年度科创板人工智能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09日 (星期二)下午 15:00-17: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慷

独立董事：金雷

财务总监：邱芳勇

董事会秘书：李子瑞

证券事务代表：郑妍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 下午 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2日(星期二)至09月0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nw@neowa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部

电话：0755-33692165

邮箱：nw@neo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88159　　公司简称：有方科技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云管端架构，持续推进物联网无线通信模组、终端和云产品业务的发展。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实现较大增长，其中公司云产品业务收入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物联网无线通信产品的收入实现增长。公司净利润为正，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是报告期云产品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所致。公司的其他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有方科技	68815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子瑞	郑妍
电话	0755-33692165	0755-33692165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3-44楼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德大厦1号楼43-44楼
电子信箱	nw@neoway.com	nw@neoway.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29,425,047.44	1,774,025,769.80	4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29,071,814.12	855,226,154.28	8.6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52,259,861.90	1,763,511,726.05	39.06
利润总额	68,430,411.33	89,755,859.97	-23.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64,096.47	81,592,264.23	-2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099,433.04	77,961,018.11	-2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427,437.43	11,951,456.73	1,083.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10.38	减少3.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89	-2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83	-16.8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2	2.93	减少1.0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29	21,641,000	0	0	无	0
王慷	境内自然人	5.97	5,548,398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	3,081,426	0	0	无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2,436,771	0	0	无	0
张一峰	境内自然人	2.46	2,281,700	0	0	无	0
杜广	境内自然人	2.03	1,888,540	0	0	无	0
上海利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利幔复兴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811,508	0	0	无	0
魏琼	境内自然人	1.40	1,302,737	0	0	无	0
陈巧贤	境内自然人	1.35	1,250,000	0	0	无	0
蔡昕	境内自然人	1.15	1,065,595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慷持有深圳市基思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59.88%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两者持有的股份合并计算减持数量。王慷、杜广、魏琼为公司董事。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1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9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6,42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2,662,868.55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方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第ZI10010号)。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6,422,000.00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53,759,146.0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不包括尚未置换的先期投入金额)	423,930,684.13
其中：研发总部项目	68,198,556.51
4G及NB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5,960,813.44
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9,954,609.14
V2X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4,059,047.81
补充流动资金	155,757,657.23
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5,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767,484.33
截至2025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499,654.2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99,654.20
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余额	-

注1：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拟置换资金2,843.2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已从募集资金监管户中置换转出2,843.21万元。

注2：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含了理财、利息收益。

注3：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未包含补充流动资金账户的理财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开户银行、募投项目联合实施主体、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方科技：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等相关公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530003901003540	-
招商银行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558	235,704.92
中国银行深圳中心区支行	745873208623	499,254.7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前海分行	79330078801600001505	1,375,199.90
华兴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210001666235	389,494.61
合计		2,499,654.2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已对部分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的验资账户完成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注销年度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631763829	募集资金专户	2021年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820018800019634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101001017346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704	募集资金验资账户	2021年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2615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19797010917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东莞有方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4403040160000293213	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度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91138805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10003901003541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755948927910826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726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安支行	129909870610618	募集资金专户	2023年度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36,893.0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38.0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05.1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后净额，详见《有方科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5年3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4年5月21日起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对于超出本授权额度的理财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决策程序执行。同时，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相关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且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或其他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除上述已披露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行业发展、实际经营需要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主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持续优化核心财务指标做出的决策，对研发总部项目、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和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同时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266.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5.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893.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已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总部项目	注3	6,653.88	6,653.88	6,653.88	6,653.88	2,082.00	6,819.86	165.98	102.49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G及NB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注3	11,748.87	5,394.90	7,415.47	7,415.47	–	7,596.08	180.61	102.44	2023年12月	6,105.9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注3	22,210.51	14,018.48	14,018.48	14,018.48	403.07	8,995.46	-5,023.02	64.17	2026年12月	1,202.3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V2X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注4	5,035.86	5,199.03	3,178.46	3,178.46	–	3,405.90	227.44	107.16	2023年5月	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75.77	75.77	10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5,649.12	41,266.29	41,266.29	41,266.29	2,485.07	36,893.07	-4,373.22	89.4	—	7,308.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总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项目分类及对应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调整，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3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行业发展、实际经营需要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研发总部项目、4G及NB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几个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和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和具体调整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4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的议案》，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行业发展、实际经营需要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主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持续优化核心财务指标，对研发总部项目、5G无线通信模块和解决方案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和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同时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和具体调整事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披露的《有方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延期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	2024年中国公布了首批20个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名单，V2X产品的市场需求开始进入发展阶段，公司研发出V2X产品后已积极向客户推销并与客户开展联合测试和部分试点，但由于2024年处于试点阶段市场总体需求少，因此尚未实现销售开形成收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538.02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05.19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扣除以募集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增值税后净额。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于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5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上表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系利息收入投入导致。

注3：详见本表格"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的相关说明。

注4：详见本表格"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的相关说明。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8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股东宁波华秦万生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罗发、白红艳、王均芳、李湛、武腾飞保证向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秦科技"或"公司")首发前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宁波华秦万生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秦万生")、罗发、白红艳、王均芳、李湛、武腾飞(以上股东合并简称"出让方")；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11,665,941股，占华秦科技总股本的比例为4.28%；

● 本次询价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出让方委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5年8月27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华秦科技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首发前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总持股数量(股)	总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华秦万生	21,976,010	8.06	21,976,010	8.06
2	罗发	20,033,944	7.35	20,046,145	7.35
3	白红艳	18,398,520	6.75	18,398,520	6.75
4	王均芳	5,110,700	1.87	5,118,540	1.88
5	李湛	5,110,700	1.87	5,110,700	1.87
6	武腾飞	2,453,136	0.90	2,463,524	0.90

注①：罗发总计持有公司20,046,145股，其中20,033,944股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2,201股来源于二级市场增持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注②：王均芳总计持有公司5,118,540股，其中5,110,700股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7,840股来源于二级市场增持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注③：武腾飞总计持有公司2,463,524股，其中2,453,136股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0,388股来源于二级市场增持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华秦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华秦万生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华秦万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折生阳，折生阳通过华秦万生控制公司8.06%的表决权。公司董事长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折生阳，高管兼核心技术人员李鹏、豆永青、姜丹，高管徐剑盛，核心技术人员王婕、阮兴翠、段士昌通过华秦万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长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华秦万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股东大会，取消监事会组织架构；监事会成员孙纪洲、刘夏云、翟影履职至2025年5月15日止。监事(离任)刘夏云、核心技术人员兼职工代表监事(离任)翟影通过华秦万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次不参与出让。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罗发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白红艳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王均芳、武腾飞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湛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副总工程师，非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前述三人各自持有公司股份不足5%，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不违反相关规则及其作出的承诺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均已经解除限售，权属清晰。

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出让方启动、实施及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时间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年3月修订)》第六条规定的窗口期。出让方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3月修订)》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情形。

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

二、本次询价转让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股份的数量为11,665